

# 福建省引进人才服务中心

---

## 关于启动省级高层次人才晋级和荣誉奖励 网络申报和审核的通知

各高层次人才审核窗口：

根据《福建省高层次人才认定和支持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闽委人才〔2020〕4号）和福建“海纳百川”高层次人才认定平台相关系统开发完成情况，现启动省级高层次人才晋级和荣誉奖励网络申报和审核工作，具体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范围

1、省级高层次人才自发文确认之日起，取得新业绩满足更高层次人才对应条件的，可申请晋级。A类晋升特级的奖励300万元，B类晋升A类的奖励20万元，C类晋升B类的奖励10万元。

2、省级高层次人才自发文确认之日起，新取得特级、A类、B类、C类人才认定条件中“荣誉称号（奖项）”或“所承担科研项目获得奖项”有关条款要求业绩的，可申请荣誉奖励。分别给予80万元、15万元、8万元、3万元奖励（与国家部委、省直有关单位给予的奖金或实物奖励就高从优不重复）。荣誉奖励不限次数，总额不超过30万元。

### 二、申报时间

2022年3月23日起随时可以在线申报。

### 三、申报材料

- 1、晋级或荣誉奖励《申请表》(在线填写)
- 2、已认定证书或确认文件(须上传附件)
- 3、身份证、护照、台胞证等身份证明(须上传附件)
- 4、符合晋级条件或荣誉奖励的证明材料(须上传附件)

### 四、申报流程

1、用已注册的账号重新登陆福建“海纳百川”高层次人才认定平台，点击“申报入口”菜单，进入选项页面。

	类型	名称	批次	发
1	ABC人才项目	ABC人才项目		
2	ABC人才项目	晋级奖励申报		
3	ABC人才项目	荣誉奖励申报		

2、在列表中点击“晋级奖励申报”或“荣誉奖励申报”进入申报页面，根据提示，在线填报并上传附件。

### 五、申报要求

1、必须是已发文确定并进入“福建省高层次人才认定库”的入库人才才能申报，如未入库，则申报系统会自动比对，不允提交。

2、目前特级和 A 类人才未入库，请各窗口通知相关人

才填报《特级、A类人才入库报备表》(详见附件),每批发文确认后汇总报省引进人才服务中心及时入库,以便系统比对,允以提交。

#### 六、审核流程

与认定流程同步步骤,一般包括网络申报、分级审核(窗口初审、并联审核)、专题会审、复核把关、社会公示、研究认定、发文确认、报备发证、集中入库。晋级后,认期重新计算。

#### 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赵永莉

联系电话:0591-87751283、18805919699(即微信)

电子邮箱:466434554@qq.com

附件:[特级、A类人才入库报备表](#)

福建省引进人才服务中心

2022年3月23日